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业香料”）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入，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同时同意公司调整“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投资规模，投资总额由 16,755.36 万元调整为 22,829.82 万元。本议案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35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5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6,766,5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4,144,414.75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2,622,085.25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503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

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实施主体
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	16,755.36	16,755.36	安徽华业香料合肥有限公司
香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	11.60	安徽华业香料合肥有限公司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06.85	100.67	华业香料
合计	22,262.21	16,867.63	

三、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情况

（一）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情况

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结合外部环境、经济形势和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入，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406.18 万元（未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建设“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安徽华业香料合肥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调整前		调整后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	16,755.36	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	18,161.54
香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	香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06.8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67
合计	22,262.21		22,262.21

本次拟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1,406.18 万元（未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占募集资金净额

22,262.21 万元的 6.32%。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变动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情况

“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投资规划时间较早，该项目为 2017 年规划提出，其建设规模及设计方案是根据当时的建设成本、生产工艺及预计的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由于近年来建筑成本逐年上涨，导致项目建设成本大幅增加，为更好的发挥公司产品优势和技术优势，保障募投项目有效实施，拟增加“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投资规模，投资总额由 16,755.36 万元调整为 22,829.82 万元，增加投资资金来源方面，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投入至“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剩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内容	调整前投资额	调整后投资额
设备购置费	6,992.00	10,992.47
安装工程费	2,828.00	3,088.07
建筑工程费	4,029.00	5,590.53
其他建设费	2,185.17	2,437.56
流动资金	721.19	721.19
合计	16,755.36	22,829.82

（三）调整后募集资金管理

为保证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及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授权公司法人或其书面授权人士根据本次调整实际情况和实际需求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签署相关事宜。

四、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原因

（一）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原因

1、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

项目实施主体	华业香料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506.85 万元

2、原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	华业香料
累计已投入金额	100.67 万元
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406.18 万元（未含利息收入）
项目建设已形成资产的后续使用安排	项目建设已形成的资产已经投入正常使用。

3、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原因

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结合外部环境、经济形势和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基于满足公司“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的资金优先需求，结合公司发展规划以及实际经营需要，经公司审慎研判，拟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的建设中。

（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原因

“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投资规划时间较早，该项目为 2017 年规划提出，其建设规模及设计方案是根据当时的建设成本、生产工艺及预计的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由于近年来建筑成本逐年上涨，导致项目建设成本大幅增加，为更好的发挥公司产品优势和技术优势，保障募投项目有效实施，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拟增加“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投资规模，投资总额由 16,755.36 万元调整为 22,829.82 万元。其中，增加投资资金来源方面，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投入至“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剩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五、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是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发展战略而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安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

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六、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入，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同时同意公司调整“年产 3000 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投资规模，投资总额由 16,755.36 万元调整为 22,829.82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

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并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此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2、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